

六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）的（2026年相城区区级财政绩效第三方重点评价和复核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相城区区级财政绩效第三方重点评价和复核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社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17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4.2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社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1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